

埃夫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埃夫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5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根据本次修订生效的《埃夫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投票方式，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三年。具体成员情况如下：

- 1、非独立董事：游玮先生、王津华先生、伍运飞先生、曾潼明先生、徐伟先生
- 2、独立董事：杜颖洁女士、马占春先生、王硕先生

3、职工代表董事：赵文娟女士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日、2025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埃夫特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埃夫特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二）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5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游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并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与主任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类别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审计委员会	杜颖洁	马占春、伍运飞
提名委员会	王硕	马占春、游玮
战略委员会	游玮	王硕、王津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占春	王硕、徐伟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伍运飞	杜颖洁、赵文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杜颖洁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具体情况如下：

1、聘任游玮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根据总经理游玮先生的提名，聘任王富康先生、康斌先生、张帷先生、曾

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3、聘任康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4、聘任肖永强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王富康先生、康斌先生、张帷先生、曾辉先生、肖永强先生的简历附后，游玮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埃夫特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且均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财务总监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康斌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康斌先生的相关信息进行备案，且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5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陈青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陈青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陈青女士的简历请见附件。

四、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许礼进先生、郭其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李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因任期届满及取消监事会，赵文娟女士、Fabrizio Ceresa 先生、曹灿灿女士、陆雨薇女士、贾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其中，赵文娟女士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53-5670638

邮箱：ir@efort.com.cn

联系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万春东路96号

特此公告。

埃夫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

附件：

王富康先生，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职于绍兴市翌天工控设备有限公司任销售工程师；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就职于绍兴市华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就职于浙江拓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浙江分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公司机器人事业部营销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富康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持股平台芜湖睿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睿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嘉植可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康斌先生，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大学工商管理（国际课程）硕士，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经济师、国际会计师（资深会员）。1998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就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海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11 月至 2008 年 3 月期间历任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资深处长；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资本营运总监兼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处资深处长；2009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助理总裁。2021 年 3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斌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持股平台芜

湖睿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嘉植可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帷先生，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8 年 8 月至 2004 年 10 月就职于华东计算技术研究所嵌入式产品部任设计师。200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研华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15 年 3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帷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持股平台芜湖睿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嘉植可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曾辉先生，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2 年 7 月至 2013 年 1 月就职于奇瑞汽车，其中 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涂装二车间机械工程师，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涂装设备科维修工段长，2007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设备部装备发展科主管及设备技术科科长。

2013 年 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辉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持股平台芜湖睿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嘉植可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肖永强先生，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产品经理。2013 年 7 月加入公司，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公司机器人事业部总工程师，2015 年 7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及机器人事业部总工程师；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16 年 6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总工程师兼任研发中心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永强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持股平台芜湖睿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嘉植可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行人”。

陈青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正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加入公司先后任职于公司机器人事业部、综合管理部、市场部。2022年12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